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中程施政計畫 (110 年度至 113 年度)

目 錄

壹、使命	P118
貳、願景	P118
參、施政重點	P118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P119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中程施政計畫 (110 年度至 113 年度)

壹、使命

提升本市面對災害之減災、整備，強化消防救災、應變及復原能力，維護各類場所消防安全，充實消防救災資源，落實各項災防計畫及強化人員訓練，積極提升救護技術素質涵養，有效整合民間力量及義勇消防救災資源，針對火災發生原因進行調查與證物鑑定分析，以降低災害所造成人命傷亡及財產損失，提供民眾全年無休的緊急救援與安全守護。

貳、願景

秉持市長「做得更好，過得更好」的施政理念，持續強化災害防救組織的戰技與戰力，積極推動防災向下扎根，並且提升搶救、救護、指揮、派遣及訓練等系統，妥善運用義消人力、社會各界資源，建立一支清廉、團結並具高效率之救災團隊，以保障市民之生命財產安全，打造安全大臺南。

參、施政重點

- 一、強化本市古蹟防災搶救演練，結合古蹟管理者落實防災演練及宣導，提升消防人員搶救古蹟應變作業能力，以保障寶貴文化資產安全。。
- 二、積極爭取購置車輛與裝備器材，強化水源管理及依加強水域救援能力實施計畫執行巡邏、宣導等相關勤務，辦理各式體技能訓練，持續推動災害現場救災指揮模式(CCIO)戰術研擬與演練，提升災害搶救應變能力與能量。
- 三、健全本市防災救災能量，持續辦理災害防救演練及「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並積極推動防災韌性社區，促進民眾參與在地災害防救工作，提升整體災害搶救能力及精進本市災害應變危機處理作為。

- 四、提升資通訊系統整體功能及個人攜帶式無線電通訊設備優化，精進智慧派遣服務。
- 五、積極招募義消人員，強化義消體技能及充實義消裝備器材。
- 六、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與急救成功率，持續精進救護技術與服務品質，達到先進國家緊急救護水準。
- 七、依據國際規範，運用科學儀器鑑定火災現場證物，協助釐清火災原因。
- 八、落實各區均設置消防據點，辦理老舊廳舍新建及擴（整）建。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增進各類場所防火及消防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 1. 邀請專家學者辦理消防安全講習，加強安檢人員之專業法令素養；強化安檢裝備器材，以維公共場所安全。
- 2. 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之家戶，辦理燃氣熱水器遷移補助。
- 3. 推廣居家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二）強化古蹟防災搶救演練：（業務成果面向）

保障寶貴文化資產安全，依「臺南市古蹟及歷史建築防救災指導綱領」結合古蹟管理者落實防災演練及宣導，檢驗消防人員搶救古蹟應變作業能力，檢討分析救災能量，以確保古蹟防災安全，使本市寶貴文化資產能永續保存。

（三）推動消防史料館古蹟活化再利用及建置民眾參訪網路預約系統：（業務成果面向）

- 1. 消防史料館古蹟活化再利用：結合孔廟文化園區各古蹟據點參觀人潮，將館內空間（合同廳舍）中庭草皮活化供民眾休憩，使古蹟活化再利用。
- 2. 建置民眾參訪網路預約系統：建置網路預約系統，提供民眾團體參訪預約程序公開透明化，提高預約效率及公平性。

（四）提升災害搶救能量：（業務成果面向）

- 1. 結合內政部消防署持續辦理火災搶救訓練基礎班及火災搶救教官班，提升基層消防人員火災搶救知識與技能。
- 2. 制定戰術肌力訓練教材及建置訓練器材，持續辦理救助隊、特種搜救隊專業訓練，確實執行搜救犬訓練暨出勤計畫，利用訓練中心實施各項戰術戰技訓練，以增進搶救體能並提升各類災害搶救技能。
- 3. 積極爭取預算增購第2套PBI消防衣，如期執行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補助救災用裝備器材之購置，依消防署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執行相關器材之採購，持續汰舊換新搶救裝備器材與車輛。

（五）提升災害應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1. 強化災害現場指揮體系（CCIO）火場指揮系統及火災搶救訓練教官團，持續強化基層消防人員救災觀念，每月針對各大隊轄區內大量人潮出入場所、高層建築物、狹小巷道、大型賣場、科學園區、醫院、KTV、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長照服務機構、

醫院及其他火災搶救困難地區進行消防救災演練，並配合消防署辦理指定演練項目以提升各類災害搶救應變作為。

2. 強化消防救災水源管理，維護救災水源資訊系統，針對水源不足地區持續規劃增設消防栓。
3. 強化電子化搶救後勤系統，針對列管高危險場所、毒化物場所、太陽能光電場所持續提高火災搶救計畫範例與甲乙種圖等搶救圖資資訊更新比率。

(六)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業務成果面向)

1. 因應大規模複合型天然災害威脅，針對危險潛勢區域，整合市府各局處、國軍及民間團體，辦理地震、水災、颱風、土石流等複合型災害防救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提升防災專業技能及緊急應變能力。
2. 辦理民安演習或災害防救演習，並於國家防災日期間辦理地震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搶救演練，建立民眾正確防災觀念。
3. 協助相關局處及區公所辦理各類災害防救兵棋推演或實兵演練。

(七) 辦理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業務成果面向)

持續提升市府與區公所之防災能力，並深化基層災害防救及社區自主防災能力，以市府團隊為主、協力團隊為輔，運用深耕第 1、2 期計畫成果為基礎，讓災害防救工作從市府、公所再向下扎根至社區民眾，提升社區民眾面對災害時的自救、互救、互助防災意識及應變能力，建構更全面的防災應變網。

(八) 持續更新 119 勤務指揮派遣軟體系統：(業務成果面向)

包括119指派系統維護及加值等應用軟體更新，利用虛擬化軟體線上移轉、備援功能，提供不中斷的服務平台。

(九) 計畫派遣：(業務成果面向)

賡續執行本市火災區里派遣計畫，提升救災人車派遣、調度效能。

(十) 汰換個人攜帶式無線電通訊設備：(業務成果面向)

提升通訊品質，以強化現場救災通訊效能及確保救災人員安全。

(十一) 提升義消災害搶救能量：(業務成果面向)

積極招募社會青年投入義消行列，持續落實義消基本訓練、常年訓練及專業訓練、強化義消體技能，並充實優化義消火災搶救個人裝備等，以提升義消戰力，共同守護市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十二) 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成功率：(行政效率面向)

1. 每年辦理119指揮中心值勤員及救護技術員(EMT)繼續教育，精進到院前緊急救護技術、服務品質與急救效能，以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急救成功率。
2. 培訓高級救護技術員(EMT-P)，精進緊急救護專業技能，提升病人到院前成功率。
3. 辦理全民CPR訓練：推廣全民CPR，使民眾能在意外或疾病發生時搶救寶貴生命。

(十三) 救護紀錄表 E 化暨雲端儲存系統：(業務成果面向)

1. 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建立國家級救護資料庫(TEMSIS)、整合衛生福利部全國救護資料庫及各急重症管理系統應用統計功能，建立本市救護紀錄系統、硬體設施及傳輸設備，以符合全國通用之救護資料架構及本市相關統計、應用與整合之需求。

2. 透過 E 化系統進行相關統計並分析各項數據，有利於救護政策制定，精進救護流程。

(十四) 建構救護品管教育中心：(業務成果面向)

為提升本局救護技術員訓練素質涵養，建置多功能教育中心，包括客觀臨床能力試驗(OSCE)模擬教學室及互動擬真情境式影像系統，針對新進同仁或證照進階同仁辦理教育訓練，用以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OHCA成功比率及改善預後程度、現場危急個案正確處置率，適時修正、更新及制定相關流程，藉以保障臺南市民生命安全。

(十五) 應用科學儀器鑑定火場證物 (業務成果面向)

1. 依據國際規範靜態式頂空濃縮分析法 (ASTM E1412) 及質譜分析法 (ASTM E1618)，以氣相層析質譜儀 (GCMS) 鑑定火災現場易燃液體證物。

2. 運用實體顯微鏡，從巨觀鑑定電源導線熔痕證物。

(十六) 新建消防辦公廳舍以因應未來消防救災業務推展：(業務成果面向)

1.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公園分隊廳舍 (總經費新臺幣3,336萬5,000元)：108年8月2日工程發包、11月29日開工，工期280個工作天，預計110年2月竣工。

2.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廳舍 (總經費新臺幣3,980萬元)：108年9月17日工程發包、12月3日開工，工期360個工作天，預計110年5月竣工。

3.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山上分隊廳舍擴建 (總經費新臺幣2,980萬元)：109年7月完成工程發包，預計110年12月竣工。

4.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 (規劃設計監造經費新臺幣200萬元)：預計110年2月規劃設計完成。

5.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大灣分隊 (規劃設計監造經費新臺幣179萬元)：預計110年3月規劃設計完成。

二、共同性目標：

(一)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落實終身學習，積極參與學習，機關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價值等課程，以精進本局同仁專業新知，提升行政效能。

(二) 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歲入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